

龙亭区统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局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认真贯彻落实省、市文件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不断提升统计业务能力，深化统计工作改革，坚持求真务实，努力抓好新常态下统计工作的开拓和发展，进一步优化统计服务水平奋力争先、开拓进取，切实提高统计数据质量，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3 年，龙亭区统计局做好信息主动公开工作。立足统计职能，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统计改革发展系列文件要求，全力构建现代统计体系，全面深化统计改革，完善统计管理体制，提高统计服务水平，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水平，加强对拟公开信息的审核，严格按照《统计法》、《统计法实施条例》、《保密法》等文件要求进行保密审查，确保政府信息保密安全。积极回应政策解读，龙亭区统计局依托区政府信息公开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0 条，主动回应公众关注热点 0 条，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开展信息公开工作。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3 年，严格按照受理、登记、审核等环节规范办理，及时、准确处理群众的依申请公开需求，2023 年度我单位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 0 件，未产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未收取任何费用。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2023 年，龙亭区统计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加强政务信息日常管理，强化信息公开发布审核，实行轮换岗管理制度，认真对照公开任务清单，切实履行统计职责，定期清理错敏词，做好群众个人隐私保护。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2023 年，龙亭区统计局统筹安排专业工作人员对本部门网站目录进行更新升级，完善本部门网站目录，统计局按照《统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全面完善并公布统计领域栏目内容。

（五）监督保障情况

2023 年，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根据人事变动，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专业负责人员，坚持主要负责人对政务公开工作亲自过问，对政府信息发布审核、审查等一系列工作进行部署落实。结合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积极开展反馈问题整改，明确任务到个人，有公开任务第一时间部署安排，有问题及时进行反馈指导，政务公开规范化、标准化水平进一步提升。未发生政务公开不作为慢作为等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对待政务公开工作重视程度不够，操作流程待优化，岗位职责落实不到位。

二是由于政务公开涉及面广、政策性强，有关政务公开工作制度还需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的方式还有待进一步丰富，公开的格式上还不够完全统一。

改进情况：我局将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统一部署，立足工作实际，明确目标，精准发力。一是加强我局政务公开队伍建设，加大相关培训力度，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二是围绕统计中心工作，主动为群众解疑释惑，着力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能力水平，进一步改进和提升政务公开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申请公开收费标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执行。2023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